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114 學年度初任教師研習跨階段(二)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 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。
- (三)高雄市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 體推動計畫。

二、課程設計理念

- (一)引領初任教師了解教學現場之班級經營策略、親師溝通方式、 學生輔導與管教、教學設計與評量、行政工作及人際關係…等 實務議題。
- (二)精進初任教師實務因應與正向效能,導引初任教師積極投入教育志業。

三、目的

- (一)邀請專家分享自身經驗或帶領實作,協助教學翻轉創新,提升 行政效能,促進教師專業成長。
- (二)強化教師教學理念、策略與品質,提供學生多元適性的學習機會,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(三)藉由對談、課程研討或實作等形式,提供有效的教學、評量設計與班級經營策略,增進其教學力與專業知能。

四、辦理單位

- (一)指導單位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主辦單位: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- (三) 承辦單位: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
- 五、参加對象及人數:本市市立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,初任三年(112、 113、114學年)內之正式、代理代課教師,預計錄取 100 位。

六、研習相關事宜

(一)日期:114年11月22日(星期六)。

(二) 地點: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小三樓視聽教室。

(三)課程內容:

時間	課程名稱	課程內涵		講師			
8:50~9:00	報到						
9:00~10:30	教師輔導管教學生 之法規與實務(兼 論校園霸凌與不適 任教師制度) I	 學生輔導與管教辦法 校園霸凌防治法規 霸凌案件通報與程序 相關案例處遇與輔導策略 		杉林國中高行仁校長			
10:30~10:40	休息						
10:40~11:30	教師輔導管教學生 之法規與實務(兼 論校園霸凌與不適 任教師制度)Ⅱ	5. 校園霸凌防制準則與處理機制6. 校園霸凌事件實務案例分析7. 相關案例處遇與輔導策略		杉林國中高行仁校長			
11:30~11:40	休息						
11:40~12:10	分組回流座談	 諮詢輔導 經驗分享交流 	1	杉林國中 高行仁校長	6	前金國小 許舒珮組長	
			2	明義國小 林淑芳校長	7	教專中心 林純如執秘	
			3	鎮北國小 張翠倫校長	8	教專中心 陳秋燕專輔	
			4	前金國小 陳瑩諭主任	9	教專中心 傅美蓉專輔	
			5	前金國小 張齡之組長	10	教專中心 李宛倫專輔	
12:10	賦歸						

- (四)即日起至各場次研習前三天截止,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報名,課程代碼:5069572。
- (五)依據中小學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方案地方層級工作手冊,規定初 任教師於任職前3年須參加5場次回流座談會。
- (六)參與研習之教師核予公(差)假(課務自理);研習當日適逢 假日,依本局補休相關規定採計補休時數及補休(課務自理)。

(七)如遇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,課程有調整將於「全 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及本中心網站公告。

七、預期效益

- (一)初任正式教師能透過專家之經驗分享與指導,提升個人的教學 知能與行政效能。
- (二)初任正式教師能強化其教師教學理念、策略與教學品質,提供學生多元適性的學習機會,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八、經費: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學年度補助辦理十二年 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 畫及本局自籌款支應。
- 九、獎勵:承辦有功人員,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 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。
- 十、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。